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住宅设备事业本部（以下简称“松下”）于近日签订了《双方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同意就在浙江省推进松下住宅设备产品进行战略合作，相关情况如下：

一、协议合作方情况介绍

合作方名称：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住宅设备事业本部

合作方住所：日本国大阪府门真市大字门真 1048 番地

事业本部长：山田昌司

二、协议主要内容

合作双方都具有各自领域内丰富的经验和丰硕的成绩。双方通过合作，有利于公司利用松下品牌和先进的技术使公司打造的住宅产品给客户带去更安全、更安心、更舒适的生活体验。有利于提升松下住宅设备产品开拓新市场。通过合作，双方互惠互利，共同发展，实现优势互补，共赢共进。

三、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始终秉承“服务大众、共享生活”的信念，坚持“知识创造财富、和谐铸就未来”的价值主张。公司此次通过与松下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达成战略伙伴关系，将有利于公司继续“为民众造好房”，为民众打造质量好、性价比高的产品和服务。提升客户的居住感受，提升公司品牌认可度，提高公司社会知名度。

四、协议的审批程序

1. 协议为双方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的交易金额，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与松下无关联关系，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协议风险提示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具体合作安排及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商议，合作实施内容和进度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双方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8日